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证券交易所将于收到公司申请之日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决定是否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公司股票交易能否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审核确认，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18 年度、2019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第 13.2.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国美通讯”变更为“*ST 美讯”。

二、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1]005355 号）。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248.48 万元，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3,974.28 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11,355.2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845.1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7,589.28 万元。

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已经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三、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下称“上交所”）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的通知（上证发[2020]100 号）第四条的规定，对于在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出现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连续亏损但未触及新《上市规则》第 13.3.2 条规定的财务类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上交所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四、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说明

公司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下称“新《上市规则》”）第 13.3.2 条相关规定逐项排查，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已经消除，且不触及其他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同时根据新《上市规则》第 13.3.7 条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符合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

鉴于上述原因，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公司已向上交所提出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上交所自收到公司申请之日后 10 个交易日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